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SSO 联塑
CHINA LESS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8)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退任
委任執行董事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在本公司於2024年5月24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中提呈的所有決議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9日的通函(「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02,418,400股股份，乃相等於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換言之，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在通函中表示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對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由董事會召集並由本公司主席黃聯禧先生主持。全體董事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並已擔任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事宜的監票人。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所投票數所代表的 股份數目及佔所投總票數的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考慮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553,300,133 股股份 (99.664662%)	8,591,000 股股份 (0.335338%)
2.	宣派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20港仙。	2,561,225,133 股股份 (99.974004%)	666,000 股股份 (0.025996%)
3.	(a) 重選孔兆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527,101,097 股股份 (98.642017%)	34,790,036 股股份 (1.357983%)
	(b) 重選林少全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527,101,097 股股份 (98.642017%)	34,790,036 股股份 (1.357983%)
	(c) 重選羅建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527,101,097 股股份 (98.642017%)	34,790,036 股股份 (1.357983%)
	(d) 重選陶志剛博士為本公司獨立執行董事；及	2,462,377,684 股股份 (96.115625%)	99,513,449 股股份 (3.884375%)
	(e) 重選呂建東女士為本公司獨立執行董事。	2,518,205,956 股股份 (98.294807%)	43,685,177 股股份 (1.705193%)
4.	委任宋科明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527,102,097 股股份 (98.642056%)	34,789,036 股股份 (1.357944%)
5.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2,485,910,147 股股份 (97.034184%)	75,980,986 股股份 (2.965816%)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所投票數所代表的 股份數目及佔所投總票數的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6.	重新委聘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544,732,884 股股份 (99.331026%)	17,138,249 股股份 (0.668974%)
7.	(a) 批准於通告所載的第7A項普通決議案(關於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包括自庫存出售或轉讓任何本公司的庫存股份))。	2,199,775,229 股股份 (85.865524%)	362,108,904 股股份 (14.134476%)
	(b) 批准於通告所載的第7B項普通決議案(關於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2,560,114,119 股股份 (99.930637%)	1,777,014 股股份 (0.069363%)
	(c) 批准於通告所載的第7C項普通決議案(關於加入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數額於根據上文第7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內)。	2,231,016,303 股股份 (87.084981%)	330,867,830 股股份 (12.915019%)

附註： 決議案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第1至7項普通決議案，故全部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

董事退任

黃貴榮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黃貴榮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的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此對黃貴榮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他退任後將繼續為本集團其他成員服務。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宋科明博士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被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4年5月24日起，宋科明博士將擔任執行董事，其履歷詳情如下：

宋科明博士，41歲，現任本集團副總裁兼總工程師、研究院院長，主要負責技術研發及品質工藝管理工作。目前擔任全國塑料制品標準化技術委員會(SAC/TC48)委員，彼於2020年11月獲得「全國勞動模範」稱號。宋博士於2009年6月取得中山大學高分子化學與物理博士學位，於2018年4月評定為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宋博士主要研究領域為新型塑料管道成型加工技術與應用。宋博士主持及與多項省部級科技項目，主要研究方向包括高性能塑料管道加工技術、複合管道制造技術、高分子複合材料研究等。其科研成困受到高度評價，獲得中國輕工業聯合會科學技術進獎一等獎、教育部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廣東省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中國專利優秀獎等多項獎勵。發表科技論文(SCI收錄)十餘篇，獲得授權專利近百項，參與多項國家及行業標準的修訂工作。

宋博士並無與任何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宋博士已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約。宋博士於本公告日期前3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宋博士的任期為3年，自2024年5月24日起生效，惟其委任須根據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告退及應選連任。宋博士將就其擔任本公司董事收取每年2,600,000港元的酬金及酌情花紅，該酬金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以及當前市況而協定。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定義，宋博士並無擁有任何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有關建議委任宋博士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w)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

承董事會命
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聯禧

香港，2024年5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聯禧先生、左滿倫先生、左笑萍女士、賴志強先生、孔兆聰先生、陳國南先生、林少全博士、羅建峰先生及宋科明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志剛博士、鄭迪舜先生、呂建東女士、洪瑞江博士及李穎嬋女士。